**关于推荐2018年秋季学期新生导生的通知**

各二级学院：

      “导生制”指的是选拔思想政治素质好，学习成绩优秀，有较强工作能力的高年级学生协助辅导员对一年级新生在思想、学习、生活等方面进行引导帮助和组织管理。实施“导生制”，旨在通过建立“以高带低，以老带新”管理机制，有效协助辅导员和任课教师开展新生的思想教育和管理工作，在师生之间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。同时，为高年级学生骨干提供全方位工作锻炼的平台，为他们将来成功步入社会，成为高素质人才打下良好工作基础。

一、新生导生的推荐要求

      2018年秋季学期新生导生采取各学院推荐的形式产生：

    (1)具有坚定的政治方向、较强的责任心，要有积极向上的人生观和价值观；

    (2)优秀学生党员、优秀学生干部优先；

    (3)本人学习成绩良好，绩点在2.5以上，无考试不及格；

    (4)热爱新生工作，要具有吃苦耐劳、乐于奉献热心为同学和学校服务的精神，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、表达能力及沟通能力，能够成为新生的挚友、学习的楷模和大学学习生活的引路人，在学生中有较高的威信和较强的号召力。

    (5)熟悉学校的工作环境和基本管理工作程序，对新生工作及班级管理工作有一定的经验或了解。

    (6)“导生”原则上由本校二年级以上的学生担任，同等情况下，优先考虑贫困学生。

    (7)在担任导生的同时，不得兼任其他校内勤工助学岗位的工作；

二、聘用期、考核标准及报酬发放

    （一）新生导生聘用期限为2018年9月——11月。各新生辅导员负责对导生进行每月一次的日常工作考核。考核分为优、良、中、差。

    （二）工作酬金实行包月制，与考核情况密切挂钩。具体为：优—400元/月、良—200元/月、中—100元/月、差—停发酬金。每月初由各学院报财务处发放。（下学期开学后，学校将根据各学院的班级数划拨导生的勤工助学经费）

三、时间安排、推荐名额及报送方式

      1、本学年各学院可根据2018级新生班级数量，1个班级配备1名导生。

2、各学院于6月29日前按照如下样表将2018秋季学期导生推荐汇总表以邮件方式报学生资助管理中心。联系人：高洁，电话：33935419.邮箱地址： 20049397@lixin.edu.cn。

3、各学院于7月初通过在数字校园-学工系统-资助管理-勤工助学模块发布岗位，录用推荐的学生，自2018年10月-12月通过系统报送学生2017年9月-11月工资。

样表：

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2018年秋季学期导生推荐汇总表

学院： （盖章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学号 | 姓名 | 联系方式 | 计划担任班级名称 |
|  |  |  |  |  |

学生处

2018年6月25日